

# 臺北市石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悅讀徵文寫作比賽辦法

一、依據：依台北市七星獅子會 113 年 10 月 18 日北市七星獅字第 007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培養學生閱讀興趣，擴充閱讀領域，營造班級良好讀書風氣。
- (二) 推展班級閱讀寫作，提昇學生寫作能力。
- (三) 推廣良好品德教育，提升個人修養與內涵。

三、對象：本校 7、8 年級學生

四、實施辦法：

(一) **活動主旨**：「品德教育」的內涵，包括公私領域中的道德認知、情感、意志與行為等多重面向。具體而言，其核心價值包括：尊重生命、孝悌仁愛、誠實信用、自律負責、謙遜包容、欣賞感恩、關懷行善、公平正義、廉潔自持等。引導學生透過閱讀與生活經驗結合，達到典範學習與啟發思辨之目的，推廣良好品德教育，提升個人修養與內涵。(以上參照「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」)

(二) **競賽規則**

1. **請以品德教育核心價值為範疇，題目自訂（例如：雅量/心存感恩/做一個手心向下的人……），文章內容應結合曾經閱讀過的書籍或文章，以及對於自我成長歷程的啟發，文體不限，字數篇幅 1200 字以內（以一張稿紙為限）。**
2. 投稿請使用本次競賽專用稿紙（由圖書館提供，有需要者可洽圖書館索取）。
3. 由各班國文教師先行評選優秀作品，**每班最多推薦 3 篇參加競賽**。
4. **作品如有抄襲行為經查證屬實，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狀及獎金。**

(三) **獎項額度**：7、8 年級獎項及名額如下表

獎項	7 年級	8 年級	備註
特優	12 名	13 名	一、頒發獎狀 二、台北市七星獅子會頒發獎助學金 \$2000 元

※獎助學金由台北市七星獅子會捐助。

(四) **評選標準（※依台北市七星獅子會來函辦理）**

1. **閱讀寫作 (30%)**：比照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評分標準，依立意取材、結構組織、遣詞造句、以及錯別字、格式與標點符號等四個向度評分，擇優錄取。
2. **品德修養 (70%)**：學生獎懲記錄經功過相抵後未達警告以上之懲罰者，為滿分；功過相抵後有一次警告者，扣一級分，餘類推。

(五) **截稿日期**：114 年 3 月 10 日 (一) (得依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調整)

(六) **得獎名單**：114 年 3 月 28 日 (五) 前公布

五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